

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保定国家高新区御风路 388 号爱迪硅谷产业园

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闫连红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8,198,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6.31%。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证券代码：831513）2017年12月29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1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接受政府资产收益扶贫资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现拟作为唐县人民政府资产收益扶贫实施主体，接受资产收益扶贫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证券代码：831513）2017年12月29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政府资产收益扶贫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1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证券代码：831513）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8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股东闫连红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的《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5 日